

# 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2024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轉學入學登記簡章

2024.11.11 公告

一、招生年段及錄取名額：高一及高二普通科學生；視本校缺額，擇優錄取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(以下資格皆須具備)

(一)持有台胞證之臺灣籍學生；

(二)具備所報考年級之學歷資格：(報考學生於報名時須檢附歷年成績供本校查核)

1. 臺灣學制：

(1)目前為高一、高二普通科在學學生。

(2)配合本校所在地法規，高職生/五專生/重讀生不得報考。

★本校開課狀況詳閱本簡章附表 1，供自行評估轉學後是否符合畢業資格。

2. 大陸學制：

(1)目前為普通高中一、二年級在學學生。

(2)中專生/國際部學生/降級學生不得報考

★轉學生入學後需進行學分抵免、重修、補修。(請參考本簡章附表 1)

★進行學分抵免、重修、補修並不能保證符合畢業資格。

★「高中學習歷程檔案」無法補上傳至臺灣教育部資料庫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11 日(一)至 2024 年 12 月 02 日(一)中午 12 時前。

四、報名手續：(每一步驟皆須完成)

(一)填寫並列印報名表：

請掃右側二維碼填寫「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中學部學生入學報名表」。

(表單不支援 IE 介面，請使用其它瀏覽器)

★僅進行資料審查，不需考試。「入學考試地點」一律勾選「不參加」。

★學生相片請上傳近期「彩色證件照」電子檔。



(二)備妥歷年在校學習紀錄：

學校/年級	申請轉入高一應備文件	申請轉入高二應備文件
臺灣學制	1. 高一上第 1、2 次定期評量通知單 2. 歷年獎懲及缺曠紀錄。	1. 高一上~高一下 2 個學期的 <u>學期成績單</u> 2. 高二上學期第 1、2 次定期評量通知單 3. 歷年獎懲及缺曠紀錄。
大陸學制	1. 高一上期中考成績單 2. 班主任評語(成績單或聯絡簿上之評語皆可)	1. [ <u>普通高中學生綜合素質評價系統</u> ]中高一上~高一下兩個學期的 <u>學期成績</u> (需含學生姓名、學籍號) 2. 高二上期中考成績單 3. 班主任評語(成績單或聯絡簿上之評語皆可)

(三)繳交作業費人民幣 115 元(新臺幣 500 元)。


★繳費時請註記：

「班級欄位」：高中轉學申請生；「學生姓名欄位」：學生繁體中文全名。

「手機號碼」欄位：手機號碼；「收費項目」：作業費

★因故放棄/取消轉入申請者，報名費不退還。不符合報名資格者請勿報名。

★網路/臨櫃繳費後，請將繳費成功的頁面(或匯款單截圖。本校匯款資訊如下：

台灣地區--銀行名稱：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內湖分行	大陸地區：	
戶名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	掃碼繳費	
帳號：2210-200-1014526		

(四)將步驟(一)~(三)之資料電子檔，傳至本校高中註冊組微信：19928190602。

★加入時請留言：

高一+學生姓名(繁體字)

高二+學生姓名(繁體字)+想要就讀的學群別：

1.學群別(擇一)：自然學群(數學修習數 A)；

社會學群 A 組(數學修習數 A)；社會學群 B 組(數學修習數 B)

★微信開放及回覆時間：11 月 11 日起，本校上班日每日 08:00~17:00。

(五)書面資料審查(以下簡稱書審)計分方式：(共計 4 項)

1. 高二(共計 4 項，總分 100)

1. 高一實得學分/可抵免學分 ÷ 總學分數 計分方式如下表：		2. 高二上單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(採計最佳的那次)計分方式如下表：	
實得學分率	得分	定期評量成績平均	得分
≤33.99%	0	≤39.99	0
34%~47.99%	10	40~49.99	5
41%~54.99%	15	50~59.99	10
55%~61.99%	20	60~69.99	15
62%~68.99%	25	70~74.99	20
69%~75.99%	30	75~79.99	25
76%~82.99%	35	80~84.99	30
83%~89.99%	40	85~89.99	35
≥90%	45	≥90	40
3. 獎懲(功過相抵後)：大功每次 4.5 分，小功每次 1.5 分，嘉獎每次 0.5 分。上限 10 分。本地學校學生提供「品行類獎狀」(例如：三好學生)則酌予給分，無者不予計分。		4. 缺曠：無曠課紀錄 5 分，有曠課紀錄 0 分。本地學校學生所繳之班主任評述若有提及學生未缺課者，加 5 分，無者不予計分。	

## 2. 高一（共計3項，總分100）

1. 高一上單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(採計最佳的那次)計分方式如下表：				2. 獎懲（功過相抵後）：大功每次5分，小功每次2分，嘉獎每次0.5分。上限15分。本地學校學生提供「品行類獎狀」（例如：三好學生）則酌予給分，無者不予計分。
定期評量成績平均	得分	定期評量成績平均	得分	
≤39.99	0	60~64.99	40	
40~44.99	5	65~69.99	50	
45~49.99	10	70~79.99	60	
50~54.99	20	80~89.99	70	
55~59.99	30	≥90	80	
				3. 缺曠：無曠課紀錄5分，有曠課紀錄0分。 本地學校學生所繳之班主任評述若有提及學生未缺課者，加5分，無者不予計分。

### 五、錄取方式：

(一) 前述第四點第(五)項所述計分項目合計總分100分，依總分擇優錄取。

(二) 超額比序：

1. 高一：(1)高一上單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(採計最佳的那次)，(2)獎勵記錄次數。
2. 高二：(1)高一實得學分率，(2)高二上單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(採計最佳的那次)，(3)獎勵記錄次數。

兩者均相同者，報教育行政機關合宜處置。

六、錄取公告：錄取名單於2024年12月09日（一）下午4時以微信通知。

### 七、報到與註冊：

(一) 錄取學生之報到及註冊程序說明併錄取公告通知，屆時請詳細閱讀。

註冊報到資料蒐集牽涉東莞市高中轉學學籍呈報，請務必配合。

(二) 凡有以下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考生及家長不得異議：

1. 未完成註冊程序。
2. 錄取生為冒名頂替或原送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；
3. 錄取生原校歷年成績經審查，不符合報名條件者；

(三) 入學後各學科成績認證及抵免作業，以及畢業資格審查，依臺灣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及本校「中學部轉入生抵免暨成績採計辦法」辦理。

八、凡達徵兵年齡學生，其兵役問題悉依兵役法及役男出入境相關規定辦理。

九、本簡章經招生委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